

**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街道国民经济和社
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村街道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1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第二节 发展环境	6
第三节 二〇三五远景目标	7
第二章 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8
第一节 指导思想	8
第二节 基本原则	8
第三节 主要目标	9
第三章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建设生活幸福新村	12
第一节 健全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	12
第二节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13
第三节 加强人口服务与管理	14
第四节 推动健康新村建设	15
第五节 优化党群服务中心功能	16
第四章 提升综合治理效能 创建平安示范新村	18
第一节 加快推进法治街区建设	18
第二节 完善社区治理新体系	19
第三节 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20

第四节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22
第五章	提升城区功能品质 建设现代智慧新村	24
第一节	高质量推进城区更新	24
第二节	加大街区美化绿化	25
第三节	推动智慧城区建设	25
第六章	融入新发展格局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8
第一节	优化街区产业布局	28
第二节	建设新区商贸核心区	29
第三节	提升楼宇经济发展质量	31
第四节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32
第七章	推进文旅融合发展 打造都市观光示范区	34
第一节	加强文明街道建设	34
第二节	规划建设海河都市观光带	34
第三节	发展社区公共文化	35
第八章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塑造美丽宜居新村	37
第一节	推动落实“双碳”目标	37
第二节	完善环境保护责任体系	38
第三节	强化生态环境治理	38
第四节	积极推行垃圾分类	40
第九章	坚持党建引领发展 完善保障体系建设	41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41
第二节	强化资金保障	41

第三节	强化项目支撑	42
第四节	完善实施监督	42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滨海新区进一步发挥改革开放排头兵、“尖刀团”和制度创新“试验田”作用，打造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标杆，建成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的关键期。位于新区核心区、作为新区传统商贸中心的新村街道在滨海新区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将发挥重要作用。

新村街道“十四五”规划依据天津市和滨海新区“十四五”规划进行编制，全面落实国家、市、区的各项方针政策、规划和要求，是引领街道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建设的重要依据，也是指导新村未来五年发展的重要指引。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十四五”规划，对加快新村健康、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新村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视察天津及滨海新区重要指示精神，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建设的总目标，以助力全国文明城区建设为主线，强化落实为民服务宗旨，全面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着力优化街道市容环境面貌，加快打造宜居宜业、幸福美丽的新村街道，推动全街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进中向好。

经济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经济发展活力持续增强，截止 2020 年末，全街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2.19 亿元，限额以上商品销售总额 38.1 亿元，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8.58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93 亿元，实现区级税收收入 2.66 亿元。招商引资取得实效，紧跟区“三考合一”指挥棒，着眼“楼宇经济”“飞地经济”研究部署街道招商引资工作方案，出台《滨海新区新村街道 2020 年新动能引育工作方案》，建立工作专班，全流程、全要素、全方位做好招商项目跟踪服务，打开街道经济发展新局面；美居酒店、天津大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瑞达春天快捷酒店等 3 个项目

已洽谈落地，2020 年完成内资引育额 1.01 亿元，与东疆保税港区管委会签订结对招商协议并完成 6 个“飞地经济”项目落地，年内完成楼宇面积出租 5168 平方米。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扎实落实“双万双服”，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和 9 个帮扶小组，实行三级包联服务管理，协助小微企业对接银行进行融资，深入金元宝、大泛华国际商务中心等重点企业解难解困，协助津滨环保等企业申报节能指标完成情况；全力保障海洋经济企业发展，确保项目依法依规有效开展；大力处置非法集资，做好非法集资风险隐患企业排查；对接落实驻企“132”工作，精准服务中小企业发展。引育壮大新动能，协助科技企业解决资金瓶颈、政策落实等问题；持续推进楼宇经济发展，盘活大泛华国际商务中心楼盘，天津卓奇教育产业园综合项目持续推进；培育新兴产业种子力量，积极为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中小型科技企业，共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1 家，完成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4 家，完成雏鹰企业认定 1 家。发展夜间经济，培育消费新增长点。

社会民生事业持续改善。公共服务不断升级，街道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设施条件持续改善、服务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建成 6 所社区老年日间照料服务中心、1 所老人家一级食堂和 14 所二级食堂，保障老年人补贴及时发放，及时办理老年优待证、敬老卡，推动安心养老政务系统等“互联网+养老”发展；完善特殊人群保障，累计救助低保户 922 户，特困供养 102 人，推进“筑基”

工程建设，加大资金投入，扩大救助渠道，不断增强“低保”兜底保障能力；保障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资金使用；加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抓好就业帮扶，对辖区就业困难人群提供小额贷款、政策扶持等“一条龙”跟踪服务，定期举办创业培训班，联合辖区企业举办就业招聘会，为失业人员发放失业保险金。社区文化建设持续推进，完成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区工作，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验收工作，推进各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更新健身器材和配发图书，指导组建了 44 支文体队伍，举办文艺演出送社区活动，积极承接区“送演出进街镇”活动。做好扶贫助困工作，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对甘肃省受援地区积极开展扶贫助困工作，统筹推进街镇结对帮扶、万企帮万村、结对认亲和消费扶贫工作，较好地完成街道扶贫助困任务。

社会治理能力与水平进一步提高。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增强，建立完善党建红网格制度，3100 余名党员、志愿者等被纳入 122 个红网格中；构建“社区党委+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公司”三方会商治理服务体系；推动符合条件的物业公司建立党组织，打造“红色物业”；充分发扬基层党组织疫情防控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建成综合治理的全科网格，完善社区网格化建设，14 个网格全部配备专职网格员；完善制度机制，加强网格员监督管理，确保网格中心规范化运行；整合 6 大平台，实施“一网统筹”，打造“全科网格”。形成社会参与的治理格局，进一步完善社工

管理制度，持续提升社工服务能力；做好物业和业委会的规范协调工作；积极搭建社会组织参与平台，组建 1 支街道志愿服务团队和 14 支社区志愿服务团队，组织开展内容丰富的志愿服务活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成立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完善运营管理制度，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密织重点人员稳控防护网，及时发现和消除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隐患和突出问题；深入做好信访受理工作，及时协调、推动信访事项化解；扎实推进重点区域的联防联控，消除安全隐患，净化生活环境；加大社区法律服务站建设，强化“遇事找法、法治解决”的意识；开展非法集资、吸食毒品、涉黑涉恶等专项整治和反邪教工作同步发力，加强食品安全、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平安街道”建设成效明显。大力抓好进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责任制，确定领导包联社区、企业，严格执法检查，进行隐患专项治理；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会议、专题工作会议、安全培训，建立有限空间示范单位 1 家（天津市金元宝商厦有限公司），安全形势向好。

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环境污染防治取得实效，修订完善《新村街道环境空气质量精细化管理“五个一”保障方案》《新村街道办事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施精细化措施控制扬尘污染、餐饮油烟污染，出动洒水抑尘车辆 7600 余车次，裸露地面治理 24000 余平米，对辖区 200 多家商户油烟净化设备安装情况进行核查，经中央专项资金考核组及市

环境局考核组检查，新村街 100%达标，2019 年新村街大气污染全年综合指数在市级监控点中的排名提升 3 个位次。持续推动河道湖泊治理，完善修订《海河新村街河段“一河一策”方案》《新村街全面推行（湖）长效制实施方案》，深入推进河湖长制落实，建立河湖治理长效机制，确保污染物零排放，组织开展“清四乱”“除黑臭”等系列行动，河道保洁累积出动 3000 余人次，清理水面垃圾 93 余吨，落实老码头运船溢漏重油扩散等问题应急处置。垃圾分类全覆盖加快推进，自 2019 年启动垃圾分类工作，打造了 2 个示范小区、2 个精品小区、46 个分类小区；分类硬件设施建设配置到位，在辖区范围内实现生活垃圾投放点全覆盖，完成新区垃圾分类各项任务。

综上所述，“十三五”期间新村街道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为“十四五”发展奠定良好基础。同时，新村街道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仍然存在一些困难和不足，一是部分设施仍然薄弱，特别是垃圾分类和处理的压力不断加大。二是增进民生福祉的力度与群众呼声的强度有落差。新村街老旧小区占比达 80%，上世纪 50、60 年代小区问题突出，总体推进力度缓慢，优质公共服务相对稀缺和日益增长的刚性需求矛盾长期存在，特别是优质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资源依然紧缺，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亟待解决。三是街道招商引资人才短缺，与开发区融合发展、同频共振的思路招法不够，招商引资成效不明显。四是城市管理精细化能力与解

决基层矛盾问题有距离。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尚有较大差距，尚未形成以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和市民的多元共治格局。

第二节 发展环境

从全国发展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有强大的生产能力，完善的配套能力，有超大规模内需市场，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稳定向好，长期向好，潜力足、韧性好、活力强、回旋空间大，社会大局稳定，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条件和优势。

从天津和新区发展看，天津区位优势明显，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提供区域发展新机遇，新技术革命带来产业升级新动力，共建“一带一路”、自贸试验区建设引领开放新格局，强大内需市场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天津在“十四五”规划建议中提出构筑“津城”“滨城”双城格局，为滨海新区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新区多年发展积累了雄厚基础，先行先试效应加快显现，承载力和吸引力不断提升，新区发展蕴含巨大潜能。

从街道发展基础和条件看，新村街道地处滨海新区核心区，是新区发展最早的商业商务区，也是新区的传统商业中心，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利，商业商务楼宇集聚，人文资源丰富，“十四五”期间新村街道发展将更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第三节 二〇三五远景目标

展望二〇三五，区域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达到新的高度，城市品质更加宜居，社会秩序更加文明，创新活力更加充沛。面向创新型的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创新驱动发展动能强劲。面向全社会的高品质生活广泛享有，基本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人的全面发展、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城市文明和软实力全面跃升。面向现代化的高效能治理更加成熟，全过程民主充分展现，城市运行更加安全高效，社会治理更加规范有序，绿色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蔚然成风，美丽新村、平安新村建设达到更高水平。

第二章 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提出的“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建设的总目标，以“营造高质量发展环境，铸就高品质城市生活”为主题，以加快建设现代都市商贸核心区为主线，以社区治理和公共服务为两大抓手，以企业服务能力和基层治理能力为着力点，着力发展社会事业和改善社会民生，全面增强综合服务能力和现代治理能力，构建幸福新村、平安新村、智慧新村、繁荣新村、美丽新村发展新格局。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提升意识。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更好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加快把党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治理优势。

以人民为中心，提升效率。坚持人民主体地位，践行人

民城市建设重要理念，把让人民宜居安居放在首位，激发人民共建共治共享的动力，促进社会公平，促进民生福祉，不断通过推动流程再造、业务创新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全面提高街道各项工作的质量与效率。

破解发展瓶颈，提升能级。针对街道存在的短板和历史遗留问题开展专项行动，通过创新体制机制着力破解长期制约新村街道发展的社会服务、队伍能力等现实问题，释放街道整体潜能。

充实载体内容，提升能力。用好街道在党建、企服、社区、楼宇等各领域已有的品牌载体，进一步开发载体内涵和内容，不断提升品牌活动的影响力和显示度，增强载体的辐射面和覆盖面，更好的发挥载体在提升服务能力和增强治理水平中的作用。

深化协同合作，提升效果。加强与辖区内各主管部门的协同合作机制，发掘更多的潜在合作者共同参与社会治理和企业服务，培育新村街道公民意识和品牌价值观，并融入就业群体、常驻居民、市场主体、社会组织，形成共同发展、共同成长的良好格局。

第三节 主要目标

着眼于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都市核心商贸区的远景目标，综合考虑新村街发展的机遇、优势、条件，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

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着力打造幸福新村**，在增进民生福祉上取得新成效。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实现高水平就业创业，户籍人口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 100%，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9% 以上，特殊人群社会保障更加完善，慈善公益事业健康发展。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实现社区老年日间照料服务中心社区全覆盖，形成 10-15 分钟为老服务圈。托幼教育、未成年人教育、社区教育和谐发展。进一步巩固国家卫生区建设成果，“15 分钟健身圈”建设和社区“健身生活化”取得明显成效。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达标率持续保持 100%。

——**着力打造平安新村**，在提升治理效能上取得新成效。法治街区建设深入推进，政府作用得到更好发挥，公共法律服务成效显著。社区治理水平明显提高，治理体系更加完善，街道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做到矛盾纠纷 100% 排查，100% 化解。社区应急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公共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着力打造智慧新村**，在提升城市品质上展现新形象。城市功能日益优化，城市管理愈加精细，城市面貌日新月异，形成宜居、宜业的城市品质生活圈。智慧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智能化广泛应用，街道智慧治理能力显著提升，智慧应用场景普及，实现智慧社区覆盖率达到 100%。

——**着力打造繁荣新村**，在积聚发展动能上实现新跨越。新发展理念得到全面贯彻，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街区产业

布局更加合理，新经济引领新消费，楼宇经济健康发展，建成高品质新型城市核心商圈。文旅融合推动文化强街建设，海河都市观光示范区建设成果显著。企业服务体制机制更加健全，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着力打造美丽新村，在铺就生态底色上迈出新步伐。环境保护体制机制更加健全，生态环境整治取得明显成效。低碳绿色发展扎实推进，形成全民自觉参与、推动绿色转型的良好环境。垃圾分类制度完善，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居民生活垃圾分类习惯普遍形成。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属性
1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亿元）	12.19	17.1	预期性
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8.58	26.06	预期性
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个）	3	4	预期性
4	市场主体数量（个）	4320	7174	预期性
5	商品销售总额（亿元）	38.1	53.44	预期性
6	累计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1.93	〔12.19〕	预期性
7	实际利用内资（亿元）	1	〔6.15〕	预期性

注：〔〕内为2021~2025年五年累计数。

第三章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建设生活幸福新村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健全社区公共服务体系，提高民生保障能力，不断增进人民福祉，增强人民幸福感和获得感。

第一节 健全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

提升就业服务质量。围绕区下达的就业目标积极开拓就业岗位、开展职业介绍，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推动落实就业以及再就业扶持政策，鼓励自谋职业。加大政策宣传、资金支持，完善创业培训、创业补贴、小额贷款等服务，营造良好创业环境。强化就业信息服务，建设新村街网络招聘和就业信息发布云平台。加强职业技能提升培训，支持失业者参与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就业创业素质。做好就业援助工作，协助就业困难人员办理认定、补贴和保险等事项。

强化社会保障职能。广泛宣传社会保险政策，实现辖区无业人员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全覆盖。推动协助辖区居民做好社会保障卡开换、医疗保险费用申报结算工作。定期对辖区内用工单位进行劳动关系及工资发放情况进行抽查，防止非法用工和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加大特殊人群社会保障。依托“筑基”工程，完善辖区民政重点服务对象管理制度，建立重点服务对象信息数据库

动态更新机制，提升工作精准性。完善临时救助政策、救急难专项资金政策、社会救助社会基金会求助制度等政策体系，提升政策执行效率。提升社会救助服务管理水平，街道按救助对象户数与工作人员 200: 1 的比例配备低保工作人员，加强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提升服务效能。

发展慈善公益事业。依照新区相关部门安排，依法推进设立慈善事业组织机构，按照规定履行职责。加大慈善事业宣传力度，增强社区居民现代慈善意识，提升慈善活动参与度。积极组织助学、助残、助困等慈善活动，帮助困难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第二节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规范提升社区养老服务。严格执行市区两级养老服务政策。推动社区老年日间照料服务中心、老人家食堂等养老服务机构合理布局。力争在城市更新改造中建设一所街级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具备生活照料、日托月托、配餐助餐、健康管理、医疗保健、老年教育、文体活动、呼叫应急服务等功能，实现社区老年日间照料服务中心 14 个社区全覆盖，形成 10-15 分钟为老服务圈。鼓励社会力量和个人参与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加快养老服务机构服务标准体系建设，健全服务质量监测评价体系，开展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专项行动，促进养老服务机构管理规范、质量提升。扩大养老服务机构的服务领域、丰富服务内容，支持发展医养结

合服务。加大社区老年日间照料服务中心和老人家食堂的宣传，扩大服务覆盖面。加强养老服务人员的专业教育培训。做好养老补贴、老年优待证、敬老卡的发放工作。

推动养老服务创新。加快推进安心养老政务系统落地落实，加强社工人员、老人及其家属使用系统的培训。发展智慧养老，在老年人安全防范和居家养老服务领域中引入更多智能设备和技术，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方位服务需求。

第三节 加强人口服务与管理

创新开展家庭发展工作。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完善生育服务管理，做好人口和生育服务保障工作。健全扶助关怀机制，继续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救助金发放工作，落实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综合保障保险制度和医疗扶助制度，精准帮扶失独家庭。持续推进“暖心之家”“心手相牵 共享阳光”“夏日送清凉”等公益活动，服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做好困难家庭、流动人口家庭和特异家庭的未成年人关爱帮扶工作。

加强托幼教育规划指引。积极贯彻落实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区建设要求，促进学前教育规范发展。严格执行《滨海新区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培育形成多元化、规范化、满足市民需求的婴幼儿

照护服务体系，做好日常综合监督管理，强化管理规范和质量提升。协助相关职能部门推动新建、改建幼儿园，推动托育机构合理布局。协助相关部门加强婴幼儿照护服务队伍建设，逐步形成多元化、规范化、满足市民需求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

积极开展社区教育活动。推进学习型街道、学习型社区建设，依托社区文化服务中心等社区教育阵地，开展形式多样、富有实效的文化教育活动。设置完善“儿童之家”等儿童关爱设施，定期开展各类亲子活动。加强学生社区实践活动阵地建设和管理，营造良好成长成才环境。

第四节 推动健康新村建设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国家卫生区建设成果，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爱国卫生运动，全面改善辖区卫生环境，加强病媒生物防治力度，预防和控制流行疾病，提高居民健康水平。积极推进健康天津行动，引导社区群众树立大健康理念和科学的生活方式。

提升公共卫生应急能力。总结疫情防控经验教训，依照上级部门部署安排推动建立街道公共卫生委员会，建立完善重大疫情社区封闭管理制度，规范疫情防控社区数据采集，完善街道与职能部门疫情防控信息推送与反馈机制。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等工作，提高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管理能力。

完善社区健康服务体系。推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为老年人特别是慢性病患者、失能及半失能人群提供综合、连续、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全面普及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知识，促进重点人群心理健康，完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推动使用个性化的家庭医生微信端应用平台，推进智慧型社区建设。加强免费健康知识讲座和健康宣传，普及心肺复苏等急救知识和技能。

实施全民健身行动。完善体育设施进社区，实现每个社区有健身设施。持续组织开展“全民健身大拜年”“全民健身月”等系列活动。推动打造“新村街全民健身运动会”“新村街青年体育节”等独具特色的赛事活动品牌。推动落实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政策，推进“15分钟健身圈”建设和社区“健身生活化”，提升市民身体健康素质。

第五节 优化党群服务中心功能

按照“场所规范、功能完善，制度健全、管理有序，活动正常、实效明显”的标准，强化配套设施建设，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升服务能力与绩效。持续改善提升街道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硬件设施条件，营造规范、舒适的办公办事环境。扩大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事项受理范围，更好满足和适应市民多样化需求。完善“一口清”导办、“一门式”受理、“一站式”办结的社区政务服务新机制。加强窗口服务队伍建设，健全学习和专业培训制度，提升工作人员素质和

专业技能。推动更多事项在“滨海通办”落地落实，加强宣传培训，做好老人及特殊人群使用“滨海通办”的辅导工作。强化监督检查，围绕提高行政效率和工作质量，建立督查检查制度。健全党群服务中心奖惩激励机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达标率保持 100%。

第四章 提升综合治理效能 创建平安示范新村

党建引领推进社区治理创新，积极推进法治街区建设，推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持续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创建平安示范街区。

第一节 加快推进法治街区建设

推进街道政府依法行政。落实街道党政领导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规范性审核机制，街镇负责人行政应诉出庭率达到 100%。对接区级中心建立街道行政执法指挥监督中心，建立完善街道专兼职法制审核机构和岗位设置。强化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落实“人、责、权相匹配”的保障机制。

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街道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站建设，建立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检查管理机制，聘请律师、法律工作者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法治讲座、参与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健全完善社区公共法律服务调度员制度，用好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和网络三大平台法律服务资源，扩大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首选率和知晓率。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

任制，依据滨海新区“八五”普法规划研究新村街“八五”普法规划。加强新村街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实施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扩，深化“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

第二节 完善社区治理新体系

党建引领社区治理体制机制创新。牢固树立“党建+”理念、构建“党建+”模式，切实发挥好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发挥街道党组织的统筹协调功能和社区党组织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作用，推动街道及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推动各级党组织从典型引路向标准引领转变，培育一批保障民生、服务群众的党建项目，打通辖区党建互联互动脉络，形成街道社区党建、单位党建、行业党建的共建共治格局。

有序推进网格化党建工作。继续探索完善党建引领下的共建共治共享社区治理格局，认真落实市委、区委关于全面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决策部署，有序推进街道网格化党建工作。在街道党工委领导下，依托新村街道现有网格体系，建立“社区党委—处置网格党建议事会—居、工作站党组织、街面和拓展区域党组织—党员责任区”四级党建网格体系架构，充分把所辖范围、驻区单位，与网格划分相结合，提高社会治理水平。

提升社区居民自治水平。做精社区微网格，实现“社区精准布控到小区、小区精准布控到楼栋、楼栋精准布控到家

庭”，挖掘网格骨干力量，激发网格内在活力。推动楼道自治建设，探索楼道管家、楼道自治金、楼道开放日等邻里民主协商治理模式。开展自治团队扶持计划，逐步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转化。举办新村邻里节，扩大在全社区和全区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更好发挥社会力量作用。以“政府支持、社区参与、社会化运作”为原则，培育、孵化专业调处类、服务类社会组织，培育扶持一批优秀社会组织落地社区。积极探索社区治理新模式，依托专业社会组织开展专业化社会服务。发挥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的枢纽作用，通过定期组织沙龙、座谈、交流学习等多种形式的活动来激发辖区内社会组织的活力。

第三节 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深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坚持打防结合、整体防控、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促进街道和社区视频监控系统互联互通，借助“技防”建“天网”，落实责任并加强重点区域巡查，借助“人防”建“地网”。创新网格化平安防控体系，建设“网格化”防控单元、“网络化”防控设施，构建层次化、系统化布防网络，确保安全漏洞有人查、有人补，增强治安防控精准度。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坚决防范和打击涉枪涉爆、黄赌毒、新型网络犯罪和跨国犯罪，开展“平安示范创建”活动。深化“雪亮工程”等智慧安防平台建设。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校园及周边等重点

地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按照《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落实领导干部和企业主体责任。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开展辖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强化消防、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危险化学品管理等重点领域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持续开展“安全七进”活动，完善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常态化开展对老旧小区电路等火灾隐患排查。加强安监队伍建设，提升器材装备配置水平，完善联合工作机制，加大联合执法力度，提升安全事故综合处置能力。

加强食品安全保障。构建“街道分管领导+社区主任+食药安全协管员+网格员”组织架构，明确街道在餐饮、食品加工与流通以及流动摊贩监管等责任。打造一批食安示范标杆，以点带面发挥示范引领带动辐射作用。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行动，落实“四个最严”监管要求，充分发挥“一网统管”在食品安全治理中的作用，对于办酒场所、学校食堂、养老食堂及高风险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构建“观-管-防”的完整闭环，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水平。协助相关部门加强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管理。

完善应急管理体制建设。推行灾害风险网格化管理，探索建设以社区为主体的基层应急管理服务站。推进应急信息平台 and 灾害监测站网建设，提升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实施街道应急能力提升工程，依托社区群众活动中心、地下车库、

公园空地等场地规划建设小型、分散和便于管理的应急避难场所。建立社区民防应急救援中心，成立应急宣教、灾害预警、转移安置、物质保障、医疗救助等专门工作组。加强社区应急队伍建设，推动应急管理科普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完善预案并开展宣教演练，提高居民应急能力，建设社区应急预警系统，提高社区应急保障力。

加强城市安全宣传教育。开展常态化安全义工进社区活动，充分利用街道电子屏、社区宣传栏等宣传载体，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有奖知识竞猜、安全知识讲解、播放安全教育视频、专家免费上门排查隐患、消防器材使用指导、安全隐患举报、安全义工招募等方式，将安全知识送到居民家门口。加强宣传力度和范围，提高街道、社区、物管、居民的思想认识和行动落实，共同推进城市安全管理工作的良好态势。

第四节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完善街道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依托新村“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建立多元化的调解机制，构建由“法律人士、专业人士、社会人士”组成的信息员队伍，调动小区、社区、调解社工、专职人民调解员、行业专家、协会商会等组成的多元性、多层次信访矛盾调处队伍，推进信息摸排、宣传引导、多元调解“三个前移”，强化社会矛盾排查预警和初信访办理，围绕与人民

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以“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为目标，联动社区工作站、警务室等多方部门，把矛盾纠纷发现在基层，化解在基层。配齐配强专职人民调解员，提升调解员能力水平，推进品牌人民调解室建设。落实“双百行动”，做到矛盾纠纷100%排查，100%化解，推进访调对接、公调对接、诉调对接，促进矛盾多元化解。加大特殊人群（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力度，刑满释放人员安置率达到98%、帮教率达到100%，重新犯罪率控制在2%以下。

完善社会治理的前端诉求收集机制。依托新村街道智慧化建设，以手机端“社区治理”为载体，深化居民与部门的数据精准联动，实现便捷、顺畅、精准的收集百姓诉求。依托“信息化、数据化”管理，建设新村街道社区“云邻里”平台，进一步深化基层约请制度，建立自下而上征询的议题库，鼓励各社区探索“议事汇”“阳光议事厅”等个性化议事方式。

健全落实联合工作机制。通过协调小组、维护稳定工作联席会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防范化解涉众型非法经营活动稳定风险联席会议、“三调联动”机制，形成优势互补、有机衔接、协调联动的工作格局，切实提升工作合力，压实防控稳定风险的主体责任和主管责任。

第五章 提升城区功能品质 建设现代智慧新村

服务“滨城”发展新格局，满足经济社会发展新需求，不断完善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快提升城区发展能级和核心竞争力，为新村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第一节 高质量推进城区更新

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升城市管理服务精细化水平和治理能力，创造干净、整洁、有序、安全的城市环境，提升城区品质。提高市政基础设施运行质量，推动相关部门提升改造辖区水、电、气、热等设施，加大辖区内污（雨）水管网改造，加强对住宅小区二次供水设施设备的维护管理督查。统筹推进老旧小区提升改造，扎实推进“三供一业移交”，加大私搭乱建执法力度，加大小区的绿化补植、绿色设施修复，深入推进“楼门亮化”专项行动，提升老旧小区居住品质。协助相关部门加强城市公共交通设施建设，优化完善公交线网，强化城市公共交通与其它交通方式衔接。完善配套养老抚幼、无障碍设施等服务设施，支持有条件的小区加装电梯，鼓励配建停车位和充电桩等设施。推动相关部门加强停车设施建设管理。

第二节 加大街区美化绿化

实施文明城区文化提升工程。擦亮城市窗口，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街区，加强街区日常管理和专项治理，对辖区背街里巷、商业街区、市场周边、老旧小区等区域开展市容环境建设。持续推进解放路商圈和沿街建筑立面的整体提升改造。实施重点道路绿化景观改造提升工程，高标准做好建筑群、广场公园、景观带等重点区域的市容环境保障。推进海河新村街河段两岸景观绿化亮化。整治老旧小区环境卫生“脏乱差”等问题，打造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示范化小区。调动综合执法、网格中心、居委会等各方面力量，针对建材路地段商户、路面、设施等问题综合施策，着力打造市级示范道路。

实施夜间亮化景观工程。进一步提升辖区内的夜景灯光景观品味，匹配解放路核心区的灯光建设要求，对现有景观灯光设施实施改造升级，淘汰老旧低端设施，运用环保节能的新光源，提升生态环保能级，提升区域夜间景观灯光效果；在一些重要节点打造标志性景观灯光组团亮点，形成新地标，以点带面，提升整体景观风貌水平。

第三节 推动智慧城区建设

加快智慧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建设新村街街道城市运行平台，构建“智治新村”智慧系统，探索“一网统管-智慧治理”新体系，推进网格、综治、应急、安保“四中心”融合

建设。推动社区安装信息显示屏等服务终端，拓宽信息发布渠道和载体。推动社区配备智能照明设备。推进社区宽带建设，提升社区光纤覆盖率和传输速度。推进 5G 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现 5G 信号区域全覆盖。推动高清数字电视网络接入能力全覆盖，提高数字电视、网络电视、IPTV 互动电视入户率。推动物联网技术在社区建设各领域的深度应用，扩大传感终端、传感网络等在社区的建设使用。

推进街道公共服务智能化。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向社区延伸，社区信息服务平台综合性集成，为社区居民提供“一站式服务”。运用信息化手段辅助党务管理，打通党员与社区居民的服务交流通道。发展社区居民智慧化通行和停车服务。推动发展社区门诊在线服务和基层社区远程医疗服务。推动智能终端为居家老人提供远程看护、紧急支援等服务。推动建立社区家政服务在线预约平台。发展针对残疾人等特殊人群的社区特色信息服务。加强社区退役军人信息化服务，推动信息采集管理，为拥军优属活动提供技术支撑。

提升街道智慧治理能力。完善社区网格化数字化管理，提升社区网格事务处理能力和解决速度，提升管理的现代化水平和精细化程度，实现社区管理无盲点、全覆盖。推进智慧安防社区建设，推进辖区物防技防系统全覆盖，引入违停地磁、智能消防水箱、智能烟感、防汛水位预警、人脸识别、垃圾分类智能柜、电梯故障监控等感知设备，进一步提升社区环境数字化监测能力和警民联动安全治理服务覆盖率。实

现智慧社区覆盖率达到 100%。

推动特色智慧街区建设。在商圈、公园等区域，推动发展 AR、互动投影、特色景观照明等能够提供沉浸式、交互体验的项目。发展街区融媒，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党建、政务服务信息的智能推送，多渠道发布街区图书馆、科普讲座等信息，实现资源共享，提升街区物质、文化生活体验。推动支持辖区智慧餐饮、自动化配送、无人驾驶、智能导引、智能共享设施等特色服务。建设智能绿化系统，实现智能浇灌，提高非传统水源使用效率。

第六章 融入新发展格局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发挥新村街产业优势和区位优势，优化街区产业布局，打造新区商贸核心区，提升楼宇经济发展质量，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在滨海新区建设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中，展现新村新作为。

第一节 优化街区产业布局

繁荣商贸服务业。利用塘沽“金街”的品牌效应，引入更多品牌旗舰店等高端业态，推动新品首发经济发展，打造新区品牌汇聚地。推动商圈提升改造，注入更多国际、时尚、智慧等元素，提升商圈发展能级，打造场景式、品质化、时尚潮的消费示范区和新区现代化国际化消费新地标。通过创新商业模式、转型实体零售、发展新型业态、推动网络零售，把商业圈建成新型商业业态引领区。高水平组织实施好品牌消费活动，增浓消费氛围，丰富消费场景，释放消费潜力，促进优质资源集聚，持续提升解放路商圈对新区、全市以及京津冀地区消费者的吸引力。

做强教育培训产业。以泛华国际大厦为主要载体，联合天津卓奇综合产业园，规划建设以素质教育培训产业为特色的产业集聚区，大力发展幼儿教育、艺术培训、新型产业职业培训等。推动新区相关部门重新规划天津科技大学地块，

纳入教育产业集聚区，提高设施使用效率。

大力发展新兴产业。依托新村街内丰富的医疗卫生资源，精准谋划实施补链、延链、强链项目，积极引入有实力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和医疗健康服务企业，推动医疗健康产业快速发展。充分利用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产业机会，积极引入充电桩、换电站、储能等新能源汽车相关产业的企业入驻辖区，推动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

完善社区商业服务。争取新区相关部门支持，在居民相对集聚区域，统筹推进“邻里中心”小型商业综合体建设。鼓励发展小型便民连锁超市，加快发展能够提供线下实际体验、线上购买和配送等服务的新型社区便利店。优化提升农贸市场，加强市场监督管理，完善市场内部设施设备配备，持续改善市场内部环境，提升农贸市场运营管理水平，强化市场周边环境治理。

第二节 建设新区商贸核心区

做好规划和定位。协调对接新区相关部门重新规划定位解放路商圈，依托现有商圈发展基础和发展要素，从空间功能、形态融合上做到高品位规划设计，科学定位解放路商圈功能，突出特色，形成差异，打造新型城市核心商圈，强化与海河都市观光带的协同发展。积极争取新区相关部门支持，推动解放路商圈提升改造纳入新区“十四五”高品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重点工程。

优化商圈业态。积极推动引进品牌家、旗舰店、直营店、概念店等新型业态。推动商圈大型商场以零售为主的单一商业功能向融合销售、体验、休闲、娱乐、定制、老字号文化等新型复合功能转变。引导商贸企业加强与国内外品牌运营商的合作，推动引进更多国内外著名品牌企业和高端商品、时尚品牌，为商圈注入更多的“国际元素”，形成突出的品牌凝聚效应和强大的辐射带动能力。提升商圈文化消费品质，培育引进具有影响力的文化展演活动。

培育消费新热点。以打造“夜新村”为主题，设立“啤酒节”等多样化的夜间消费活动，着力建设新区夜间经济示范街区。积极推动市区两级相关部门支持，在解放路商圈开设免税购物商店，探索发展免税经济，打造京津冀跨境消费“微高地”。加快布局共享经济、无人商店等新业态，培植VR/AR体验馆、互联网餐饮、智慧家居、品质家政等新热点，适应消费多元化、信息化和个性化等新趋势。

推进智慧商圈建设。发展智慧商务，引导商圈线上线下融合，鼓励店铺数字化改造，推广“无接触”配送模式。提升智慧设施水平，实现5G网络覆盖，铺设智能感知设备自动监测环境，设置微型医疗服务点，建设商圈智慧停车系统。拓展智慧服务场景，配置公共服务信息自助设施，设置政务服务一体机，开发商圈服务APP。营造智慧环境场景，运用3D激光投影等技术，开发独具风格的夜间灯光、水幕、造型设计等表演艺术，营造舒适、宜商、美丽的商圈消费环境。

完善周边区域基础设施。争取新区相关部门支持，推进解放路商圈周边城市道路环境品质提升。坚持商住分离、人车分流、立体开发、集中打造的建设理念，充分集聚人气、商气、财气，科学设计道路交通，合理布局广场、绿地、公厕等公用设施，完善停车场等配套设施建设，增强综合服务功能，提升商业空间品质，营造便捷、舒适的消费环境。

第三节 提升楼宇经济发展质量

完善楼宇经济服务机制。建立“楼长制”工作机制，直接对接企业需求，为企业提供“管家式”、“一对一”服务。建立“楼长制”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楼长制”服务经济工作及楼宇效能提升情况，推动企业诉求解决。建立“联络走访—问题发现—协调解决—跟踪回访”闭环管理机制，第一时间协调解决企业诉求。建立“一体化”协同机制，做到“楼长吹哨，部门报到”。建立“组团式”服务机制，完善服务项目菜单，提供点单服务。完善新村街促进楼宇经济发展的政策体系。

提升楼宇建设品质。鼓励支持泛华国际大厦、塘沽广电大厦等楼宇改造升级，提高楼宇内部智能化、信息化和便捷化水平。鼓励引入第三方专业运营机构进行整（多）层楼宇统一包租、产业定位、招商、运营管理。建立楼宇数字信息平台，动态更新发布楼宇基本信息、入驻企业、招租政策、招商信息、工作动态等内容。加强楼宇管理培训和对外交流

合作。

加大楼宇经济招商力度。鼓励楼宇管理方统一招商，创新楼宇招商机制。建立楼宇招商团队，全面掌握楼宇销售、企业入驻情况，并根据楼宇特色，实施定向式、个性化招商。利用报纸、电视、网络等各类媒体及时发布招商信息，提高楼宇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第四节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加快招商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招商领导机制，强化街道统筹，健全完善协调商办、联席会办、难题专办机制，挂钩领导定期研究招商护商工作，精准高效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难点堵点，推动意向项目早落地、签约项目早开工、在建项目早投产。加强招商引资队伍建设，积极引进和培育高素质复合型招商人才，加强招商队伍培训，聘请兼职招商引资人员，推动与社会化招商服务机构的合作。创新全民招商机制，鼓励各类机构和个人，提供满足新区产业发展方向，符合新区入区标准的新项目信息，形成无人不招商、无处不招商、无时不招商的新局面。建立经费保障机制，制定完善资金管理辦法，对经考核严格履约的项目，按时兑现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拓展企业服务内容。深入贯彻“放管服”要求，落实“五减”“四办”，精简压缩街道审批报备程序。做好做优“双万双服”工作，协助企业用好政企互通平台。完善常态化防

疫下企业服务工作机制。加强减税降费优惠落实，及时向辖区企业传达，协助做好税费征缴工作，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推动落实房租补贴、科技孵化、企业转型升级等相关优惠政策，提升楼宇经济吸引力。强化海洋经济等重点领域的企业服务。防范化解非法集资。协助企业做好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等资格认证。协助解决重点企业员工子女入学、老人迁入养老、交通线路等各类困难。推动落实市区两级各项人才奖励补贴政策。

健全企业服务机制。完善企业问题收集反馈解决机制，加强街道与企业常态化沟通，建立重点企业和项目服务制度。完善企业问题督办督查机制，明确督查体系分工和督查内容，确立督查程序和具体要求。完善服务企业作风纪律问题追责机制，对企业服务不及时、不到位、不彻底或处理缓慢的，实施精准问责。建立新村街道企业服务绩效考核制度。

优化企业服务方式。建立完善“一个入口、一个出口”企业服务闭环模式。推动落实“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服务要求。编制《新村街道精准服务企业诉求表》，提升服务企业的精准化。建立“互联网+服务企业”工作模式，设立重点企业服务微信群。扩大自助政务服务点的覆盖面和服务内容。加强新村街道服务企业政策宣传。

第七章 推进文旅融合发展 打造都市观光示范区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提升公民文明素养，深度挖掘历史文化资源，传承历史文脉，扩大公共文化产品供给，培育新村街文化名片，建设文化强街，打造海河都市观光示范区。

第一节 加强文明街道建设

深化全国文明城区建设，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活动，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广场、社区建设，增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和家庭意识，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强化社会诚信和个人信用体系建设，形成“守信为荣、失信为耻”的良好氛围。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工作。实施公共文明提升计划，广泛开展文明礼仪知识宣传普及教育，开展文明家庭创建评选活动，完善文明街道建设长效机制，争创全国文明街道。

第二节 规划建设海河都市观光带

提升文化旅游设施品质。优化提升沿海河都市旅游观光带，推动规划建设沿海河步行道，串联外滩公园、滨海新区博物馆、河滨公园、老码头等旅游资源，推动协助外滩公园、河滨公园、滨海新区博物馆创建市级和国家级旅游景区。推动修缮和提升沿海河历史发展文化墙和涂鸦墙，加强周边环

境整治，打造历史与现代交融的魅力海河景观。围绕老码头和大梁子渡口，推动规划建设码头文化展示区和体验区。

打造特色海河文化品牌。以沿海河文化旅游设施为载体平台，争取新区相关部门支持，协助策划实施一批重大文化活动，培育塑造新村街城市形象和文化品牌。持续举办和提升“幸福新村·优秀电影展播”“邻里艺术节”等成熟文化活动影响力，挖掘渡口文化、河海风韵文化等领域新品牌。打造新村街海河夜间文化项目，让年轻人拥有舒缓压力又陶冶情操的活动场所。积极引进市级优质文化资源，提升文化活动品质。到“十四五”末，力争培育具有一定影响力的街道文化活动品牌3个以上。

加强文化与商业融合。推动海河都市观光带与解放路商圈统一规划、协同发展。鼓励商业设施转型升级，丰富金元宝商厦、东方购物广场、中原百货滨海店、滨海购物广场等大型商场的文化元素，融入非遗、阅读、运动、健康、潮玩等新业态。引导和支持大型商场举办夜间读书沙龙、音乐剧、话剧、脱口秀、艺术展等文艺活动。

第三节 发展社区公共文化

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深化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确保街道、社区两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标准达到滨海新区要求。优化提升街道、社区两级文化服务功能，探索街道文化场馆社会化运营模式，提高设施使用效能。推动对以世纪广场为代表的街心公园进行提升改造，完善文化

服务功能。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打造便捷、高效、实用的 15 分钟文化服务圈。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推动建设社区公共文化服务动态评估体系，构建社区公共文化供需对接机制，发挥基层自治组织和文化志愿者的力量，全方位整合街道、社区两级公共文化资源，提供“订单式”“定制式”公共文化服务。加强公共文化管理员队伍建设，确保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管理员至少 1 人，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管理员 3 人以上。延伸群众文化活动辐射面，重点加强面向老年人、未成年人和外来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的公共文化服务。加强与中心城区以及其他地区的文化合作交流。

持续壮大社区文化队伍。创新社区文化责任机制、激励机制和培训机制，以柔性化管理，培育居民的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意识，推动文化团队不断完善，形成良性的“社区文化生态圈”。培育一批具有较高水平和影响力的社区文化团队，到“十四五”末，力争培育优秀群众文体队伍 6 支以上。

第八章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塑造美丽宜居新村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推动落实“双碳”目标，不断完善区域环境保护体制机制，强化生态环境治理，积极推动垃圾分类处理，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努力建设蓝绿交融的美丽宜居新村。

第一节 推动落实“双碳”目标

推动经济社会低碳绿色转型。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空间格局。协助新区相关部门统筹研究、科学量化新村街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处理好发展与减排、短期与长期、减污降碳与群众正常生活的关系，明确各项任务时间节点和实现路径，做到当前任务和长远发展紧密衔接，实现“双碳”目标要求统筹落实、一体推进。积极推动“环境友好社区”“绿色社区”“绿色家庭”“环保卫士”等绿色创建及评选活动。

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协助新区相关部门持续推进辖区削减煤炭，增加天然气供应和本地非化石能源使用，提高绿电比例，优化产业、能源和交通结构，积极推广绿色建筑。协助新区相关部门做好体制机制改革，完善绿色低碳评价体系，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碳的评价与考核。鼓励企业实施节能技术改造、用能设备淘汰更新。

加强“双碳”宣传教育。广泛发动群众，普及法律法规、科学知识，增强全民绿色低碳意识，反对奢侈浪费，大力倡导绿色健康的消费模式和生活方式，营造绿色低碳生活新时尚，形成全民自觉参与、推动绿色转型的良好环境。

第二节 完善环境保护责任体系

健全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完善环保工作责任体系和问责机制。严格落实生态环保一岗双责，将生态环保纳入社区网格化管理，完善街道、社区、网格三级巡查机制，建立长效治理机制。建立生态环保管家，完善各项整治规划，压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按照“信息互通、优势互补、资源共享、难题共解”原则，建立道路快速修补机制、绿化景观精细化管理机制、街区保护修缮工作等机制。

健全生态环境评价考核机制。健全政府、企业、公众多元主体责任分担、合作共治和监督制衡机制。建立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评价考核体系，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监察检查工作机制。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企业主体责任，推进执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提升生态环境执法能力。

第三节 强化生态环境治理

完善环境监测体系。加强自动监测网络建设，开展长期性、跟踪性环境监测，优化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提升生

态环境监测能力。完善街道全覆盖的“天地空”一体化大气环境监测监控网络，建立“水陆空”联合河道环境监测体系，打造海河新村街沿线河道智慧化在线监测系统，推广建设“智慧工地系统”，完成扬尘监测点和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建设。开展空气质量网格化监管，提升管控的精细化水平。利用科技手段进行空地结合、人机结合、立体交叉结合，全方位开展“空中”监管。

做好重点区域环境整治。着力解决大气、水和土壤等环境领域存在的重点问题，严格落实“四清一绿”和环保督察工作要求，打好蓝天保卫战，加强道路保洁和扬尘、建筑施工扬尘、综合整治。完善海河沿线环境治理体系。推动街道辖区主干河道的水系保护，提升水系品质，改善人居环境。以“河长制”推动“河长治”，持续深入推行河湖长制，实施河治理建设方案，重点落实河水生态建设、生态护岸改造等水系治理工作；实施生态修复建设方案，重点落实公园廊道建设、城市绿廊建设等修复工作；实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建设方案，重点落实沿河堤绿植、疏浚底泥消纳处理等综治工作；继续摸排辖区餐饮企业油烟净化设备和清洗情况，推动辖区清洁取暖工作。

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工程。以打造生态清洁小流域工程为抓手，推动新村街道辖区河道的水系保护，提升水系品质，改善人居环境。实施海河新村街河段治理建设方案，落实河道水生态建设、生态护岸改造等水系治理工作；实施生态修

复建设方案，落实公园廊道建设、城市绿廊建设等修复工作；实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建设方案，落实沿河堤绿植、疏浚底泥消纳处理等综治工作。

第四节 积极推行垃圾分类

完善垃圾分类工作机制。继续深入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提升垃圾分类质量，落实长效管理机制，完善投放时间安排、人力安排、物业配套等，提高分类时效。发挥党组织引领作用，带领居委、物业、业委会、党员、志愿者深化垃圾分类，提高居民垃圾分类意识，推进垃圾分类新时尚。到 2025 年底，生活垃圾分类监督考核体系基本完善，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定时定点”投放、收运模式基本建立。

实施垃圾分类全覆盖工程。在居民区或企业内部增设相关垃圾处置设备，补强相应垃圾中转站、分类站等配套设施设备，规划布局垃圾资源化利用设备设施，适当增加相应环卫作业配套设施设备及管理用房，提高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不低于 95%，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居民社区覆盖率达到 100%。鼓励开展湿垃圾就地消纳试点，依托垃圾分类智能柜，探索建立新村街道垃圾分类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到 2025 年，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居民生活垃圾分类习惯普遍形成。

第九章 坚持党建引领发展 完善保障体系建设

保障“十四五”规划有效实施，要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党对经济社会工作的领导，更好履行政府职责，最大程度地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形成新村建设的强大合力。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党总览全局、协调各方，发挥各级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提高领导能力和水平，统筹推进各方面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结合，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为实现“十四五”规划提供坚强保证。加强新村街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调动各级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强化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

第二节 强化资金保障

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优先安排涉及民生、公共服务等领域的财政支出和项目投入，集中财力保证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的资金需求。综合利用政府投资补助、贷款贴息等多种方式，

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资重大项目。强化金融政策的支撑作用，引导和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重点支持本规划明确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为规划实施提供资金保障。

第三节 强化项目支撑

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发挥重要项目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完善项目储备机制，组织实施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基础设施和民生工程，促进规划落实。完善项目实施推动机制，深化前期工作，规范手续办理，提高审批效率，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落实工作责任，强化部门联动，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

第四节 完善实施监督

加强规划监测评估。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落实规划实施责任，健全动态调整和修订机制，提高规划实施效能。建立定期考核机制，分解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明确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加大绩效考核力度。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健全规划中期评估制度，积极引入第三方评估，增强规划考核的客观性。积极开展公众评价，发挥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作用。

全街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

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解放思想、锐意进取，团结一心、顽强拼搏，奋力谱写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篇章，为加快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新村而努力奋斗！